

010-62328683

加入学会 English



首页
资讯 研究
活动 公益
项目 认证
全球 百科
致敬 会员专区
关于学会

登录
联系我们



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配合《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年）》实施，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学科评议组、全国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在《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简介》《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一级学科简介》《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专业学位类别（领域）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基础上，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知识体系更新演化，编修了《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主要目的是为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学位授予单位开展学科专业管理、规范研究生培养、加强学科专业建设、制订培养方案、开展学位授予等提供参考依据，为社会各界了解我国学科专业设置、监督研究生培养质量提供渠道。

本次公布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为试行版，有关内容将根据各学科专业建设、发展进程不断调整完善。

01 哲学

02 经济学

03 法学

04 教育学

05 文学

06 历史学

07 理学

08 工学

09 农学

10 医学

12 管理学

13 艺术学

中文名称：设计

英文名称：Design

编写成员：全国设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专业学位类别简介

学位基本要求

（一）专业学位类别概况

设计是人类一切有意识创造活动的先导，是人类改变外部世界，优化生存与发展环境的创造方式，也是世代传承并不断创新的人类文明。人类通过丰富而多样的生产与生活方式的改变和创造，调整人与自然、人与社会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推动社会的文化交流与文明进步。

在我国，1954年的《高等学校专业目录分类设置（草案）》和1963年的《高等学校通用专业目录》中，设计以“实用美术”“工艺美术”等名称出现。改革开放以后，随着专业认识的不断增强，“工艺美术”下属专业名称中的“美术”逐渐被“艺术设计”或“设计”取代。从1983年开始，我国先后颁布了5个版本的研究生学科专业目录（1983年、1990年、1997年、2011年、2022年）。在前3个版本中，“艺术学”作为一级学科从属于“文学”门类之下，“艺术学”下设“设计艺术学”二级学科。2011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印发了《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从这一版学科目录开始，“艺术学”从“文学”门类下的一级学科独立出来，升级为门类；“设计艺术学”更名为“设计学”并升级为一级学科，可授予艺术学或工学学位。这一调整变化充分说明国家对于艺术学以及门类下设计学科的高度重视，设计教育也开始呈现出跨专业的学科交叉属性。

新版官网
即将上线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新版官方网站，将全方位推进关于研究生报考咨询、招生培养、能力提升、实习实践、就业招聘、教育研究等各方面工作的资讯分享、资源共享、匹配对接、互动交流。

新版官网上线在即，热诚欢迎广大会员、用人单位进行业务垂询！

csadge@tsinghua.edu.cn

1301 艺术学

1352 音乐

1353 舞蹈

1354 戏剧与影视

1355 戏曲与曲艺

1356 美术与书法

1357 设计

14 交叉学科

在大力发展学术型研究生教育的同时，我国的专业型研究生教育也在步入新世纪后逐步展开。2005年，教育部正式下发《艺术硕士专业学位设置方案》，提出要大力培养适应社会、经济、文化和艺术事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应用型艺术专门人才，并开始招收非全日制艺术硕士专业学位（MFA）研究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共设置包括“艺术设计”在内的8个学科领域。2009年，教育部在《关于做好2009年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通知》中明确指出：要推动硕士研究生教育从以培养学术型人才为主的模式向以培养应用型人才为主的模式转变。

随着信息技术和产业变革的不断加速，知识演进迭代与交叉融合的速度显著提升，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对设计高层次人才的需求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要更加强烈。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把握新发展阶段特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成为新时代中国特色学科专业发展的迫切需求。2022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印发通知，公布《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年）》和《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管理办法》。2022版学科专业目录提出专业与学科并重，着力夯实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重要地位，持续回应并引领市场需求，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支撑。在交叉学科门类下新设置“设计学”一级学科，可授予工学、艺术学学位，在“艺术学”门类下设“设计”专业学位类别。

近年来，科学技术的快速更迭和知识体系的不断重塑，推动了社会经济生活方式发生了巨大改变，设计需求也渐趋多元化。社会急需面对复杂现象能够发现问题并提出创新型解决方案的专业设计人才。作为我国培养高层次领军型专业设计人才的主渠道，设计专业学位教育是以产业和社会需求为主要服务对象，培养具备全球视野、设计思维、设计能力、探索精神的实践型、应用型、创新型设计人才，以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实现设计成果向社会生产力的转化，提升服务经济社会的能力以及设计教育自身的内涵式发展，推动中国城乡建设、产业经济、装备制造、生活方式、文化传承和创新全面走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二）专业学位类别内涵

设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旨在培养具有系统专业知识和高水平实践能力的应用型、创新型专门人才，为国家设计事业的发展提供优秀的设计实践、管理和教育等领域的策划、组织者。设计专业学位人才培养应面向社会经济文化发展需求，立足设计创造原理、设计创新方法、设计发生发展规律的研究，以相对稳定的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为支撑，以研究支撑的设计实践和设计驱动的研究，实施教育及培养过程。

1.专业领域

现代社会中设计服务对象和设计行为的广泛性决定了设计专业实践内涵的丰富性和开放性。当下的设计已经从符号和造物的设计拓展到关系的设计、交互的设计、服务的设计、系统的设计、组织的设计、机制的设计等。设计已经从仅作为产业链和创新链的一个环节，拓展到了对系统和全流程做贡献，同时也实现了向价值链高端的攀升，成为创建“可持续的”、“以人为中心的”和“创意型”社会的重要手段。

当下，我国设计学学科的发展，正面临着多平台、多线程、高动态的全新发展契机。未来几年，对设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发展而言，变革、演进、交叉、重构将成为阶段性特征。特别是之前设计学一级学科博士点承载的高层次专业设计人才的培养职能，将部分分流到设计专业博士研究生教育。因此，在科学规划、充分论证的基础上，鼓励各高校根据所在地区科技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需求以及自身发展定位和学科生态，自主设置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专业领域，既是适应设计学科人才培养模式转型、交叉属性增强、研究范式多元的当下学科发展需求的切实举措，也将进一步推动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在更好地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中不断发展壮大，开创百花齐放的生动局面。

从我国设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历史和发展现状看，以下几个专业领域开设院校较多，发展也相对比较成熟：

(1) 产品设计 (Product Design)

产品设计旨在将艺术与科技、功能与创意相结合，通过创新思维和系统设计方法，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产品设计以用户需求为基础，从概念设计到工程实践的各个阶段，对产品的功能、结构、形态、色彩及包装等进行整合优化，综合用户体验、材料选择、生产工艺以及成本效益等关键因素，为用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且经济实用的产品方案，推动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随着市场和技术的快速变化，将产品设计融入企业战略规划、产品研发、生产制造、营销服务和商业运营全周期也日益凸显其重要性。

(2) 传达与媒体设计 (Communication and Media Design)

传达与媒体设计是研究平面及数字技术媒体中的传达设计问题的应用方向。传达与媒体设计以视觉信息的交流与意义传达为目的，通过内容的组织，叙述结构的建立，符号形式的选择，为人与人、人与物、人与社会之间加强沟通与理解提供可视化信息方式。传达与媒体设计研究方向包括图形与图像、认知与体验、信息交互及沟通方式；信息主体与对象主体间信息的有效沟通；印刷、视频、网络、动漫、电游、电子竞技等多种媒体技术的互参与结合；信息传达的交互与体验，以及艺术性、人文性与技术性的结合问题等，同时强调全球化语境下的文化多样性。

(3) 环境设计 (Environmental Design)

环境设计以优化人类生活和居住环境为目标，致力于运用整体的、以人为本的与跨学科的方式来创造和促成一种可持续的“生活 - 空间 - 生态”系统，包括人与环境的互动及其发生的空间场所、信息传达以及用户体验的设计。环境设计强调以空间赋能为基础，从人居环境改善、生活美的塑造、历史文化传承等方面出发，进行空间营造与场景化设计。当今时代生活方式的变革对人们的生活环境和生活场景提出了新要求，未来的环境设计需要在人本设计、可持续设计、开放协同、数据驱动、数实融合等方向发展。

(4) 信息与交互设计 (Information and Interaction Design)

信息与交互设计是随着当代人类数字化与智能化技术的快速发展应运而生的新兴学科，也是设计学科从单一对象的研究转向“人类-信息-物理”之间等多种关系互动研究的重要标志，对于设计学科的创新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信息与交互设计是设计学科与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工程心理学等领域交叉发展的方向，以用户体验为中心，以人与智能机器共存为背景，借助信息感知、智能计算以及虚实交互技术，建构智能设计理论、智能产品设计方法、人机融合技术等理论与方法，展开关于智能产品交互、跨媒体交互及环境交互的研究和设计。

(5) 服务设计 (Service Design)

服务设计以服务为设计对象，专注于研究服务产业中的设计问题或其它产业中的服务相关的设计问题。也有院校将之称为产品服务体系设计。它以用户为中心，通过与多方利益相关者协同共创实现人员、场所、设施、信息等要素创新的综合集成，实现服务提供、服务流程、服务触点的系统创新，从而提高服务体验、服务品质和服务价值。服务设计通过服务模式设计、商业模式设计、服务体验设计等有效和全面的方式，将价值传递给服务接受者，具有很强的跨学科属性。服务设计主要应用于政务、医疗、公共交通等社会公共事务管理，以及商业服务、消费体验的相关领域和业态中。

(6) 时尚与服装设计(Fashion Design)

该方向以服装、服饰、时尚用品设计等为主要研究对象，综合时尚趋势研究、创意构思和设计开发，将设计理念转化为具象产品，并深入市场调研和推广。其研究和实践创新方向包括服装和服饰品的风格与设计表现；立足服装结构和工艺视角的设计创新；国内外服装历史文化体系对现代设计实践的影响；中国特色的服饰时尚文化体系研究与实践；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及其与现代观念、设计语言的关系；传统和现代、全球和地方的视觉资源的图像活化、艺术与手工艺的传承转化；以及从产业和社会角度探索时尚生活新方式、产业新动向、设计新方法、时尚新生态构建等。

(7) 设计战略与管理(Design Strategy and Design Management)

设计战略与管理方向旨在满足企业和组织在战略层面应用设计知识和能力的需求，以创造出可持续的创新产品及服务为目标，并从管理和实践思维上提升组织的整体创新能力，以应对21世纪复杂的社会、经济和环境的挑战。涉及的设计领域包括组织管理和品牌战略、企业各层级设计质量的管理、用户体验的优化，用户驱动的产品和服务创新、创业精神和领导能力等。在政府及产业等层面，通过价值共创、产业升级、区域协同、社会创新等系统的方法探究政府、城市、产业等要素的系统构建与设计驱动方法和路径，支持社会的高质量发展。

2. 学科条件

培养单位具有稳定的高水平专任教师队伍，在相关专业领域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丰富的设计实践经验，承担一定数量的创作实践、实践教研等高水平基金、项目，获得过一定数量的高水

平教学、科研或创作奖项。培养单位师生创作过一定数量的在本领域比较有影响的设计作品，举办过数次在本领域具有较大影响的国际会议和教学、科研活动。

培养单位能根据领域方向实践研究和教学的需要，积极开展各类设计创作、设计服务、设计实践研究、设计实践教学及实践展示活动，主动参与各类各层次行业项目，具有一定数量且较为稳固的校外实践教学、产教融合、设计实践基地，有具体的实践教学管理办法和实践课程学分管理规定。已制定完善的双导师制（学校、行业）聘任与管理办法，聘有一定数量的具有丰富经验的行业专家辅助、指导学生的设计实践。

培养单位具有健全的研究生教育管理机构，建立了完备的学风与道德建设制度以及科学、合理的研究生奖助学金激励机制。具备良好的办学条件，具有与招生专业领域相关的研究、专业实践设备和空间；拥有一定数量的与专业直接相关的图书、电子资料，拥有一定种类的国内外学术期刊，具备良好的专业图书、期刊、杂志及资料的阅览条件，图书馆具备使用国内外主要专业数据库的资料和条件；具有专用的设计作品展陈空间和符合生均要求的专用教室。

（三）专业学位类别服务面向

1.本专业学位类别主要面向的职业行业

包括不限于机械装备、消费产品、电子信息、智能终端及机器人、信息交互与用户体验、航空航天、海洋工程、轨道交通、汽车、健康与医疗、应急防护；城市建设与更新、乡村振兴、公共空间与场景、住宅与社区、文化与遗产、可持续性与环境设计、商业与品牌策略设计、媒体与广告、数字娱乐产业、教育与培训、社会公益、以及创新创业等广泛行业领域。

2.本专业类别主要就业岗位

（1）设计策略。在企业或设计机构中，从事制定长期的设计策略和方向，确保设计与商业和社会目标相一致，并进行持续的市场调研以适应行业变化。

（2）创新与研发。利用深入的市场和用户洞察，进行新产品或服务的创新设计，并确保其满足未来市场和社会的需求。

（3）用户体验。通过深入研究用户的需求和行为，制定用户体验策略、架构用户体验系统，优化相关信息、产品、服务和环境。

（4）企业品牌与形象。为企业维护和提升品牌形象和价值，确保其在市场中具有独特和可持续的竞争优势。

（5）设计咨询与高端培训。为各种组织提供设计思维和策略的咨询服务，并在高等教育机构中教授相关课程，分享实践经验。

(6) 公共项目与社会创新。参与或发起公共项目，推动社会创新，通过设计为社会带来积极的改变和价值。

(7) 可持续发展策略师。在设计过程中融入环境和社会责任的考虑，寻求长远和可持续的设计解决方案。

(8) 高校实践型教师。结合自己的实践经验，在高等教育机构中教授设计理论和实践，培养学生的综合能力。

(9) 自主创业者/创业导师。利用自己的专业理论知识和经验，成立设计工作室或咨询公司，从事设计相关服务；独立或与其它专业背景的合作伙伴成立“设计驱动型创新”企业（包括社会企业）；或者作为创业导师，辅导年轻的设计师或创业者。

(10) 科学技术与设计整合师。在新兴技术领域如人工智能、虚拟现实或增强现实中，结合技术和设计为产品或服务提供创新的解决方案，确保其既有高技术含量又具有良好的用户体验。

3.本专业职业能力要求

(1) 跨学科整合实操能力。需要具备跨学科整合的实操能力，能够将设计思维与其他领域，如科学、技术、商业、社会等相结合。同时需要有能力识别和利用不同学科的知识和技能，为复杂的问题提供创新的、整合性的解决方案。这种能力需要在多个领域中发挥作用，为社会和企业带来实际的价值。

(2) 项目管理与团队协作。在高端设计项目中，要具备项目管理和团队协作的能力，能够有效地管理资源、时间和预算，确保项目的成功完成，同时也需要具备领导和协作的技巧，与不同背景和专业的团队成员有效地合作，促进团队的创意和生产。

(3) 用户中心设计思维。用户是设计的核心，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获得者要求能够合理运用各种研究方法，如访谈、观察和原型测试，深入了解用户的真实需求和行为。基于这些洞察和分析研究为用户提供更加人性化和有效的设计解决方案。

(4) 技术与设计的融合。技术正在快速发展，为设计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获得者需要具备与技术团队紧密合作的能力，确保设计方案可以被成功实施并满足技术标准，还需要不断更新自己的技术知识，探索如何将新技术与设计相结合，为用户提供更加创新的体验。

(5) 战略与商业洞察。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获得者需要理解市场和商业趋势，为企业提供与其商业目标相一致的系统设计策略，应具备商业分析和策略规划的能力，确保设计方案可以为企业带来实际的经济价值。

(6) 可持续与环境责任。随着全球环境问题的日益严重，可持续性成为设计的重要考虑因素。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获得者需要在设计过程中考虑到环境和社会的可持续性，应寻求长远

和可持续的设计解决方案，确保设计对环境和社会有益。

(7) 沟通与表达能力。需要具备强大的沟通和表达能力，确保其设计思路和解决方案能够被清晰、准确地传达给其他团队成员、客户和用户。

(8) 研究与分析能力。设计决策需要基于有力的数据和研究。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获得者需要运用各种研究方法收集和分析数据，为设计决策提供有力的依据。这包括市场研究、用户研究、竞争分析等。

(9) 创业与创新意识。在快速变化的现代社会，创新和创业精神成为成功的关键。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获得者需要具备创新思维和创业精神，能够在新兴市场或技术中发现并抓住机会。

4.本专业衔接的职业资格

(1) 探索的职业认定机制。与国内外相关行业协会合作，充分调研各级人才培养与认定部门构建的专业职称认定，并参考国际上的经验，探索客观、有效、透明的职业认定和评价标准和机制。综合国际经验与国内实际，可以制定包括理论知识、实际项目表现及同行评价在内的综合评价体系。此外，持续的专业培训，如参与国际设计研讨会或工作坊，也是确保认定质量的关键环节。

(2) 拓宽职称认定渠道。在快速发展的设计行业中，市场与企业需求持续变化。因此，职称认定体系应当具备动态调整的能力。根据现有研究，结合实际项目进行的评价，以及同行的互评与自评，能够更真实地反映人才的综合能力。此外，应定期对评价体系进行审查与更新，以确保其与行业最新发展保持一致。

(3) 完善设计学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专业博士学位是一种高级专业型学位，实践背景不仅是专业实践能力发展的基础，同时也是专业知识生产的源泉，只有具备一定的工作经验，才能深刻理解专业工作的内涵、特性和意义，才能顺利完成课程学习和学位论文的研究。因此，在入学资格上可以要求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申请者具有一定的实践工作年限。

(4) 创新设计人才成长激励机制。为了充分激发设计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潜能，教育和行业组织需要提供更多的成长与发展机会。根据相关研究，与产业界的紧密合作、参与实际的设计项目以及提供奖学金与资助等措施，均可以有效促进设计专业学位人才的成长。

(5) 加强与产业的合作。设计专业学位研究生的研究与培训与实际产业需求紧密关联。因此，高等教育机构和研究机构应与产业界加强合作。据相关研究，产学研协同合作是推动设计学发展的关键。通过与企业的紧密合作，不仅为设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提供了实践机会，还能为产业界带来有价值的设计解决方案。

(6) 强化公众宣传和教育。为提高公众对设计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了解与认识，设计学术组织和教育机构需加强公众宣传与教育。国内外的实践表明，通过公开讲座、展览以及与媒体的合作等手段，均可以有效提升公众对设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了解与关注。

(四) 培养目标

设计专业学位硕士教育（专硕）：旨在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服务国家战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发展重大需求，培养具有系统设计思维、专业领域知识、高水平专业技能、整合创新能力和良好职业道德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人才。该专业学位类别毕业生应能够胜任设计实践、管理与策划、教育等工作，并具备跨专业设计实践及创新创业的能力。

设计专业学位博士教育（专博）：旨在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面向国家发展战略需求，培养具有设计及相关领域宽广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中国文化底蕴、艺术素养及国际化视野，能组织实施跨学科设计、研究、开发的高层次应用型领军人才。设计专业博士学位获得者，可以在学术界、设计行业、产业界、政府部门或非营利组织等领域从事高级设计实践、研究、教育、管理和创新创业工作，为以人为本的可持续创新创意型社会的建设做出重要贡献。

关于学会	活动	研教百科	认证	致敬	公益与合作
学会简介	研修	学科专业介绍	团体标准	人物	公益
规章制度	活动预告	学位标准	认证申请	培养机构	合作
组织机构	活动回顾	研究方法与方法论	认证结果	用人机构	走进
任职人员					赞助合作
专家组织	新闻资讯	资源与项目	研究	全球	
学会党建	时政要闻	人才论坛	学者专栏	留学中国	人才社区
学会通讯	科教前沿	导师空间	研究报告	中国研究生教育推介	研究生风采
	院校行动	产教融合	学术论文	国（境）外研究生教育	导师空间
	业界动态	创新资助	文献资料		师门风采
	师生故事	校园长论坛	课题成果		成长社区

京ICP备19019038号-1

Copyright@2009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学会公众号

系列大赛公众号

招生就业

示范性建设项目

期刊杂志

学会工作

图书资料

专题集锦